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Qingpu Fire-Fighting Equipment Co., Ltd.*

上海青浦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5)

**有關競標目標資產(包括位於中國浙江省衢州市之地塊及樓宇)
之主要交易
之最新資料**

緒言

茲提述上海青浦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之公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之通函(「**通函**」)、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公佈(「**首次拍賣公告公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之公佈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之公佈(「**第二份拍賣最新資料**」)，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收購目標資產(包括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浙江省衢州市之地塊及樓宇)。除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拍賣之最新資料

誠如第二份拍賣最新資料所述，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就目標資產而舉行之拍賣因無人競標而流拍，第三次拍賣(「**第三次拍賣**」)預期將由衢州市柯城區法院擇日進行。本公司已接獲拍賣通告，得知第三次拍賣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九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日舉行及起拍價將為人民幣27,550,000元。

於本公司管理層討論及計及(i)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九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日舉行之目標資產拍賣之起拍價為人民幣27,550,000元，約為本公司最高競標價之78.7%；(ii)起拍價人民幣27,550,000元僅分別比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日至二零一四年八月十一日舉行之

拍賣以及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拍賣下調約17.8%及9.8%；及(iii)倘中國法院頒令舉行之拍賣因無人競標而流拍並會下調，最多為之前起拍價之20%之一般規定後，本公司現時決定不會於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九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日舉行之目標資產拍賣中競標，從而提高本公司之競標能力及降低拍賣之中標價。

倘將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十九日至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日舉行之目標資產拍賣因無人競標而流拍，預期目標資產之第四次拍賣將由衢州市柯城區法院擇日進行(「**第四次拍賣**」)。本公司目前之意向為於第四次拍賣中競標，最高競標價為人民幣35,000,000元。

本公司將適時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並刊發公佈，當中載列(其中包括)拍賣之結果，及(倘本公司贏得拍賣)拍賣項下之支付條款。

承董事會命
上海青浦消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周金輝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金輝先生、史惠星先生及沈建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柴曉芳女士及周國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國忠先生、楊春寶先生及張承纓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騙成分；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或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本公佈由刊發之日起計最少一連7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

* 僅供識別